

古堡情仇

【英】司各特 著



珠海出版社

世界文学宝库藏书



〔英〕司各特 著
高长荣 译

古堡情仇

珠海出版社

(粤)新登字 17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古堡情仇/[英]司各特著 高长荣译

(世界文学宝库藏书)

ISBN 7—80607—148—2 ￥18.00 元

I. 古…

II. 高…

III. 文学—世界—近代

IV. I561.44

古堡情仇

◎[英]司各特 高长荣译

终审:成平

策划:高长荣 凌一光

责任编辑:李一安

装帧设计:杨敦仪 廖铁

出版发行:珠海出版社

电话:3354041 邮政编码:519015

印刷:长沙市湘中印刷厂

开本:850×1168mm 1/32

印张:14.5 字数:330千字

版次:1996年7月第1版

1996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0册

ISBN 7—80607—148—2/I·95

定价:18.00元

目 次

第一章	旅行者	(1)
第二章	城堡	(13)
第三章	早餐	(21)
第四章	战士	(37)
第五章	波希米亚人	(49)
第六章	王室卫队枪手	(66)
第七章	使臣	(78)
第八章	猎捕野猪	(98)
第九章	哨兵	(108)
第十章	奥兰多大厅	(122)
第十一章	政客	(132)
第十二章	旅行	(146)
第十三章	旅行	(156)
第十四章	向导	(168)
第十五章	流浪汉	(179)
第十六章	探出的间谍	(192)
第十七章	手相	(202)
第十八章	城市	(214)
第十九章	信函	(227)
第二十章	毁灭	(239)

第二十一章	宴 会	(251)
第二十二章	逃 亡	(264)
第二十三章	俘 虏	(279)
第二十四章	不速之客	(291)
第二十五章	会 见	(300)
第二十六章	爆 炸	(317)
第二十七章	前途未卜	(332)
第二十八章	唇枪舌剑	(348)
第二十九章	前途渺茫	(358)
第三十章	相 会	(376)
第三十一章	审 讯	(387)
第三十二章	纹章官	(400)
第三十三章	处 决	(411)
第三十四章	勇敢的奖品	(420)
第三十五章	出 击	(428)
第三十六章	夜 袭	(439)
译后记		(455)

世界犹如牡蛎，
我要用剑把它辟开。

——《皮斯托尔中尉》

第一章 旅行者

这是夏季里一个美好的早晨，在太阳还不灼热、清新空气满含露水香味的时候，一个从东北方来的年轻人走近一条小河的浅滩。说得准确一点，这是一条宽阔的溪流，在普莱西—勒—图尔^①的王室城堡附近流入歇尔河。远处，在一片密林中间，城堡上许多阴森的雉堞兀然耸立。在这林木葱茏的地区，有一个王室猎场；猎场是用栅栏围住的，中世纪的拉丁语把这种栅栏叫做普莱西，所以许多法国村庄都得到了“普莱西”这个称呼。跟其他村庄不同，这里所说的城堡和村庄叫做普莱西—勒—图尔，因为它们坐落在美丽的大城市图尔往南两英里的地方；这个城市是古代都兰的首府，它那富饶的平原叫做“法国的花园”。

在旅行者走近的溪流对岸站着两个人；远远望去，他们仿佛在聚精会神地谈话，可是实际上他们却在注意这个青年的一举一动；他们因为是在较高的岸上，所以早就发现了这个青年。

年轻的旅行者约莫十九——二十岁；他的面貌和整个外表一下子就能博得别人的好感，虽然看来他不是本地人，而是外国人。

^① 法国中西部城市。

灰色的短上衣和裤子，与其说是法国式样，不如说是佛来米^①式样，而插上冬青树枝和老鹰羽毛的漂亮的蓝色小帽，无疑是地道的苏格兰帽子。他穿著整洁、雅致，只有自以为漂亮的小伙子才会这样打扮。他背后背着个旅行包，大概装了一些最必需的零星什物；左手戴着鹰猎^②的防护手套，虽说他并没有老鹰；右手拿着一根结实的猎杖。左肩刺绣的肩带上垂着一只小小的红色丝绒袋子，这种袋子是猎人用来盛放鹰饲料和其他狩猎用品的（狩猎是这个时节大家最喜爱的消遣）。他的胸前斜挂着一条皮带，皮带旁边悬着一把猎刀。脚上穿的不是长统皮靴，而是鞣过的鹿皮鞋子。

显然，这小伙子还没到盛年，但他高大匀称；他那轻捷的步履证明，徒步旅行对他来说不是苦事，而是乐事。他那天生的白哲面孔有点儿黝黑——也许是受了南方太阳异乎寻常的影响；也许是身居家乡时经常呆在露天下面。

他的脸型不太端正，但是相当讨人喜欢，很能博得别人的信任。他那鲜嫩的嘴唇开朗地微微一笑，就露出两排整整齐齐的、象牙一般白净的牙齿。他那亮炯炯的眼睛仔细观察着周围的东西，显得愉快、敦厚、无忧无虑，同时充满了果决的精神。

经常在这些危险时刻赶路的几个行人，向他打了打招呼，他都根据每个人的特点作了回答。有个武装的流浪汉，不知是强盗还是当兵的，一面仔细地打量他，一面琢磨自己在这儿碰到的可能是丰富的猎物呢，还是坚决的抵抗，他就用无所畏惧的坚定目光瞪着对方，那家伙立即放弃了坏心眼儿，阴沉沉地招呼他说：“你好哇，朋友！”这年轻的苏格兰人则用好斗的、尽管不太厉害的腔调答礼。他用尊敬的态度问候一个香客或者乞丐似的僧侣时，

① 住在法国、比利时、荷兰的日耳曼语民族。

② 带着老鹰打猎。

得到的回答却是亲切的祝福；而他跟一个黑眼珠的年轻农妇彼此哈腰招呼时，那农妇还扭过头来，笑盈盈地盯着他的背影望了半天。总之，这年轻人身上有什么引人注目之处：大胆和直率，连同蓬勃的朝气、明亮的目光和潇洒的外貌，自然而然地使人产生一种良好的印象。从他的一举一动感觉得到，这是一个大胆投入生活的人，这种生活充满了 he 不知道的灾难和危险，他跟它们进行斗争的武器只是机智的头脑和勇气——这样的特点使得年轻的人喜欢他，阅历丰富的人同情他。

我们刚才描绘的这个旅行者，早让停留在小河对岸的两个人发现了；那儿矗立着一座树林环绕的城堡。年轻人像一只跑到河边饮水的扁角鹿，轻捷地奔下陡岸的时候，两个交谈者当中年轻的一个向年长的一个说道：

“这是咱们的波希米亚人^①呀！如果他想蹚水，他就会完蛋：水猛涨，过不了河。”

“让他试试看吧，”年长的一个回答，“他自己会明白这一点的，老弟。也许他能证实一句老生常谈：‘谁该吊死，谁就不会淹死。’”

“我从这儿看不清他的面孔；可我凭那顶蓝色小帽认出了他，”年轻的一个说，“你听他在叫喊：这河水深不深呀？”

“让他自己去试吧，”年长的一个重复一遍，“在这世界上，无论什么都比不上亲身的经验。”

这时青年看见，对岸的两个人无动于衷地望着他准备蹚水过河，甚至不屑回答他的问话，于是他就脱掉鞋子，毫不犹豫地走到水里。在这片刻间，年长的一个才叫他当心一些，并且向自己的伙伴扭过头去，低声说：

“活见鬼，老弟，你又弄错啦，——这根本不是波希米亚人。”
可是警告迟了：不知是青年没听清他的话，还是来不及听从

^① 即吉卜赛人。

他的忠告，所以马上掉进了激流。对于一个不太熟练、不太灵活的游泳者来说，死亡是难以避免的，因为河水又深又急。

“我向圣安娜起誓，他真是个好小伙子！”年长的一个说，“朋友，快去改正自己的过错吧，如能办到，你就帮他一下。看来，他终归会落到你手里的，如果相信常言说的，他就不该淹死。”

的确，小伙子灵活地跟浪涛激烈搏斗了一阵，尽管水流很急，他还是游到了岸上，这儿几乎正对着他下水的地方。

年轻的一个跑到河边去帮助溺水的青年时，年长的一个不慌不忙地跟在他的后面，自言自语地说：

“我向上帝起誓，小伙子已经爬到岸上，马上就会抡起棍棒来啦！如果我不赶去，我这朋友因为打算做他一辈子唯一的一桩好事，恐怕还会挨一顿痛打。”

他预见这种结局不是没有根据的，因为正好这个时候，勇敢的苏格兰人就朝撒马利亚人^①猛扑过来，并且愤怒地叱骂：

“你这条狗！我问你能不能蹚水过河，你为什么不理我？他妈的，我来教教你如何对待外国人吧！”

说着，这个青年把猎杖往上一抛，抓住它的中间，在空中吓唬人地转动起来。这个招儿叫做风车，因为转动的猎杖很像风车叶片的旋转。听见这种恫吓，小伙子的对手也抓住了利剑：显然，他是宁肯动手，也不愿动嘴的。不过，年长的一个及时赶到，叫他住手，然后转向年轻的苏格兰人，指责他卤莽地跳进水里，并且不分青红皂白地攻击跑来帮助他的人。

这个年长的人，样子十分可敬。青年听了指责，立即放下武器说，如果他对他俩不够公允，他将感到遗憾；不过照他看来，他们根本没有警告他一声，而让他去冒生命危险，这也是不对的。然而，无论是正人君子，还是好心的基督徒，尤其是像他们这样可

^① 助人为乐的善人，但在这里有相反的含意。

敬的城里人，都不应当有这样的行为。

“嗯，小伙子，”年长的说，“凭你的外貌和口音，我猜你是外国人；的确，你自己也能想到，你叽哩呱啦说些外国话，我并不容易懂得你的意思。”

“好啦，老大爷，”年轻人回答。“说真的，在水里洗个澡我可无所谓，如果你们领我到哪儿去把衣服弄弄干，我愿意原谅你们叫我全身湿透的过错，因为我只有一身衣服，还想让它仍旧像个样子哩。”

“你把我们当做什么人啦，我的朋友？”年长的人问了一声，而没回答。

“自然当做有钱的城里人。还能当做什么人呢？”苏格兰人回答。“或者，别忙！……您老大爷大概是个银钱兑换商人，或者是个粮食商人，而您的伙伴——也许是个马贩子或者屠夫。”

“你说得正中要害，”年长的人微笑着说。“真是这样！我确实尽量从事银钱交易；至于我的伙伴嘛，你也猜中啦：他的职业简直跟屠夫差不离。我们两人都高兴为你效劳，但你首先应当告诉我们，你是何许人，要到哪里去，去干什么事。目前，有许多流浪汉在路上来来往往，有步行的，也有骑马的，他们以有良心，也不害怕上帝。”

年轻人迅捷而敏锐地瞥了交谈者和他默不吭声的伙伴一眼，仿佛想弄清楚，他们值不值得他信任。下面就是他的观察结果。

在这两人中间，比较可敬的、年长的一个，外貌和衣服都与众不同，多半像个商人。他那同样深色的短上衣、裤子和斗蓬都已破旧，因此机灵的苏格兰人立即认为，穿这种衣服的或者是很有钱的人，或者是穷光蛋，大概是前者。他的衣服式样又瘦又短，在贵族或者殷实的城里人中间都不时兴，那些人穿的通常是垂到膝下的宽大长袍。

这人脸上的表情既很诱人，又很讨厌；他那粗砺的面庞、塌

陷的脸颊和深凹的眼睛，露出了狡黠的神色和隐蔽的幽默感，这种幽默感是跟我们这个年轻冒险家的性格相投的。同时，在浓密、下垂的黑眉下面那双凹陷的眼睛里，还有一种凶险的威慑的力量。也许，由于那顶紧扣脑门、荫蔽眼睛的扁皮帽，他的眼神就更咄咄逼人了；可是，跟他平庸的外表不大一致的这种眼神，却叫这个青年感到惊异。他的帽子是特别难看的。当时，有钱人都给帽子绣上金丝或银线，而他的帽子上却没有任何装饰品，只有一个刻上圣母像的锡牌——就像最穷的香客从洛雷托带来的那种圣像。

他的伙伴比他年轻十岁左右，是个矮壮敦实的人。他那阴沉沉的面孔只是偶尔狞笑一下才有点光彩；然而，年长的人向他发出什么暗号时，他才微微一笑。他带着利剑和匕首；在他朴素的衣服里面，苏格兰人发现了小铁环做成的环甲；在那遍布危险的时代，不仅军人，而且经常出门谋生的和平居民，都穿这种环甲。这种情况更使苏格兰人相信，这陌生人是屠夫或者马贩子之类的角色。

我们转述这个年轻人大略的观察，已经花了不少时间。话说回来，这年轻人沉默片刻之后，微微躬身回答：

“我不知道自己是在荣幸地跟谁说话；然而，不管你们是哪号人，我都不怕告诉你们：我是苏格兰人，是家中最小的儿子；根据家乡的风俗习惯，我是到法国或者其他什么国家碰运气的。”

“活见鬼！真是古怪的风俗！不过，你倒是不错的小伙子！像你这种年纪的青年，不仅男人喜欢，女人也喜欢……噢，你瞧，我是一个——商人，需要一名帮手，你看怎么样？也许，让你干这种低贱的差事，你不会感谢吧？”

“如果您正经地向我提出这个要求，尽管我很怀疑，我也应当感谢您的，现在就感谢您，老大爷；可是说句实话，我怕自己对您没有用处。”

“哪儿的话！我敢保证，你射箭比算账高明，挥舞宝剑比玩弄笔杆出色。是这样吗？”

“我是山里人，先生，所以是个我们所谓的神箭手，”青年回答。“可我在修道院里呆过，那些好心的修道士教我学会了读书，写字，甚至算账。”

“嚯，那就太好了！”商人嚷了一声。“我向昂布伦^①圣女起誓，你这家伙简直是个神童！”

“您爱寻开心就寻开心吧，先生，”苏格兰人说；对方的嘲笑腔调显然不合他的口味。“我浑身湿淋淋的，用不着跟你们在这儿唠叨。我得找个地方弄干衣服。”

听了这些，商人只是哈哈大笑。

“真见鬼，”他说，“看来，俗话说得好：‘像苏格兰人一样傲慢’别生气啦，朋友。我知道你的家乡，并且喜爱你的家乡，因为我跟苏格兰人做过不止一次买卖。你们是贫穷而正直的民族……跟我们一起到村子里去吧！我要招待你一顿很好的早餐，给你一杯美酒，犒赏你洗了一次澡……可这是什么呀，活见鬼！打猎手套？莫非你不知道，在王室领地上是禁止鹰猎的？”

“我不知道，所以勃艮第公爵的那个混蛋林务官”训了我，”青年回答。“事情发生在佩龙附近：我刚放出鹰去捕捉一只鹭，那个混蛋就用可恶的箭把鹰当场射死了。那只鹰是我从苏格兰带来的，我对它抱着莫大的希望。”

“你如何回敬他呢？”商人问道。

“我狠狠地揍了他一顿，”青年挥着猎杖说。“但是只像一个基督徒揍另一个基督徒那样，并没有当场打死他，因为我不想让他以血还血。”

“可你知不知道，如果你落到勃艮第公爵手里，他马上就会把

^① 法国地名。

你吊起来，像栗子似的在树上荡来荡去？”

“怎么不知道！听说，在这类事儿上，他像法国国王那样干脆。可是，因为这件事儿是在佩龙附近发生的，我越过了边境，就不在乎啦。假如他不那么粗暴，我也许还会去为他效劳。”

“如果停战协定遭到破坏，公爵就会痛悔自己失掉了你这样的小伙子，”商人嘲笑地说，并且迅速瞥了一眼默不吭声的伙伴，那人回答他的是一副狞笑，这副笑容刹那间使他脸上有了光彩，仿佛一晃而过的流星照亮了冬季的夜空。

年轻的苏格兰人突然停住，果断地把小帽往右眉上一拉，气呼呼地说：

“听我说吧，先生们，特别是您，先生，两人当中年纪较大，似乎更聪明的一个：当心一点！我能向您证明，拿我取笑不是没有危险的。我可不喜欢您的腔调。我能容忍别人的耻笑，甚至忍受老年人的指责，如果我应当受到责备，我还要感激一番；可我忍受不了别人拿我当小孩儿看待。上帝可以作证，我是力大无穷的，如果你们惹我发火，我随便就可以把你们教训一顿。”

这些话使得年长的人放声大笑，笑得几乎喘不上气，而他的伙伴却抓住了利剑；可是苏格兰人机灵地猛击了一下他的胳膊，使他不得不立即放下了武器。这个放肆的举动叫老商人更加开心了。

“住手！大胆的苏格兰人，住手！”老商人嚷叫起来。“规矩点，即使为了爱你的祖国！……至于老弟，我劝你也不要冒火。哼，生意人就该公道嘛！他那灵活的一拳可跟一次冷水浴清账了……而你呢，朋友，听我说吧：不要再发脾气。”他用威严的口吻向苏格兰人补充说，使得苏格兰人窘迫起来。“跟我闹着玩可不好，我的伙伴挨了一下子就够了。你叫什么名字呀？”

“对于礼貌的问题，我总是礼貌地回答，”年轻人说，“假如您没把我讥笑得忍耐不住，我是会尊敬您这个长者的。在法国和法兰德斯，我的绰号叫做‘丝绒袋少年侍卫’——因为我经常在腰边

挂着一只袋子。可我在家乡的真名实姓叫昆丁·达威德。”

“昆丁·达威德？这是贵族的姓名吗？”老商人问道。

“我认为，”苏格兰人回答，“我的十五代祖先可以证明这一点。正是这一点使我选择了军人的职业，而不是别的职业。”

“一个名副其实的苏格兰人！祖先很多，傲气颇大，但我敢说，衣兜里的钱很少！……听我说吧，老弟，”他转向阴沉沉的伙伴，继续说，“你先到桑树林去，叫他们给我们准备早餐；我相信这小伙子会赏识它，就像饥饿的老鼠赏识家庭主妇的干酪。至于那个波希米亚人……让我在你耳边说两句吧。”

听了老商人的话，阴沉的伙伴意味深长地狞笑作答，接着就迈开大步离开了，而商人却向达威德说：

“咱们可以慢慢地走，顺路去休伯特教堂听听弥撒，因为，只关心躯体的需要而不注意灵魂的超脱是不行的。”

作为虔诚的天主教徒，达威德毫不反对这个建议，尽管他大概首先希望弄干衣服，吃点东西。这时，脸色阴沉的人很快就消失了踪影。接着，老商人和年轻人也走进一片密林；这儿长满了低矮的灌木丛，灌木丛之间是纵横交错的蜿蜒小道，小道远处正有一小群鹿游来荡去；它们在那儿似乎感到自己十分安全。

“您问过我是不是好射手吧，”年轻的苏格兰人说，“您给我一张弓和两支箭，我保证您有鹿肉上桌。”

“提防点吧，朋友！我劝你小心些。我那个老弟很注意这里的鹿，它们是由他照管的，而且他是个严格的看林人。”

“可他更像屠夫，而不像看林人，”达威德说。“我不相信满脸杀气的人懂得什么林园规矩。”

“这是真的，朋友：乍一看，我这老弟的面貌不太讨人喜欢，可跟他相识的人从来没有抱怨过他。”

在这些另有含意的话里，昆丁·达威德听出了令人不愉快的古怪调子。他迅速瞥了交谈者一眼，在对方的面部表情上，从对

方唇边绽露的微笑中，在对方眯起黑眼睛的锐利目光里，他都觉察到了加强这种恶劣印象的某种东西。

“我曾听说过凶恶的强盗和狡猾的骗子，”他想，“也许，那个混蛋是杀人犯，而这个老滑头是他的主要助手和帮凶？应当小心防备……不过，从我身上能够捞到什么呢？仅有几张道地的苏格兰兔皮！”

达威德正在寻思的时候，他俩走上一块林中旷地，这儿长着一些古老的大树。旷地上清除了灌木丛和枯枝，地毯似的布满了新鲜、浓密的野草；簇生在树荫下的野草，由于树木遮住了南方灼热的阳光，所以长得那么茂盛、娇嫩，这在法国是罕见的。周围是一些古老的山毛榉和榆树，它们把巨大的绿色圆顶高高地伸向蓝色的天空。在这些撑天的大树之间，在最开阔的地方，距离湍急的溪流不远，有一座结构简单粗劣的小教堂。旁边紧靠一间简陋的屋子——一个在教堂里供职的修道士就住在这里。教堂拱门上，一个不大的壁龛里，可以看见圣休伯特的小雕像，他肩上挂着一只猎人的角笛，脚边有两只灵猩^①。这座孤零零的教堂，被野兽出没的密林围了起来，是用来纪念狩猎庇护者圣林伯特的。

陌生人和达威德一起朝教堂走去。他们走近教堂的时候，穿着法衣的修道士从陋屋里出来，也走向教堂，大概是去做弥撒。在他走到跟前的时候，达威德为了表示尊敬，向他低低地躬了躬身；而他的同伴却十分虔诚地跪下，接受神父的祝福，虔诚而恭顺地缓步跟在他的后面。

教堂内部的陈设说明了圣林伯特在尘世生活中的劳绩。所有的墙壁都挂上了各个国家大肆猎捕的各种野兽的贵重毛皮；祭坛的帘幕也是用这类毛皮做成的。猎人的角笛、箭筒和弓弩代替了壁画，这些东西跟鹿、狼以及其他野兽的头颅混杂在一起；总之，

① 一种猎犬。

全部陈设都跟狩猎有关。弥撒本身也可叫做“猎人的弥撒”，因为祈祷很短，而且是在打猎开始之前仓卒举行的——这是为了满足那些达官贵人的要求，因为他们急切地等待祈祷快点结束，好去从事自己喜爱的消遣。

举行简短的弥撒时，达威德的同伴似乎在全神贯注地祈祷。宗教观念不强的达威德不断责备自己：他竟敢亵渎地怀疑这个温厚的好人。现在，他不仅不认为这个同伴是强盗的朋友和帮凶，而且认为他几乎是个圣人。

弥撒结束之后，他们一块儿走出教堂，年长者转身对他说：

“现在，咱们两步就到村子啦，你终于可以心安理得地开斋了。跟我走吧！”

一条小径倾斜地爬上山岗。往右折上小径之后，老头儿劝自己的同伴小心一些，无论如何不能离开小径，而要尽量在道路中间行走。达威德忍耐不住，问了问如此谨慎的原因。

“你要知道，年轻人，咱们此刻是在王室领地里，”他的向导回答，“在这儿行走，真见鬼，根本不像在你们荒山野岭上游逛。这儿，除了咱们所走的小径，每一寸土地都有危险，几乎都不能通行，因为每一步都设置了陷阱，里面有尖刀和剃子，能够巧妙地截断莽汉的腿子，就像园丁的弯刀砍断山楂树枝；这儿的圈套正好可以一下子把你钉在地上；还有很深的狼窝，能把你活活地埋掉。总之，咱们是在王室领地的中心，马上就可瞧见城堡了。”

“如果我是法国国王，”年轻人说，“我就不会用陷阱或圈套围住自己，而要努力治理自己的国家，使得别人不敢怀着坏心眼儿来接近我。对那些把和平和友谊带到我领地来的人，我总是高兴的，因为我认为朋友越多越好。”

达威德的同伴假装惊愕，向周围张望了一下。

“小声点，小声点，‘丝绒袋少年侍卫’先生！这儿暗中候着你的最大危险，我还忘了预先告诉你咧：这树林里的每一片小树

叶都有耳朵，每句话都会传给国王。”

“这有什么不得了！”昆丁·达威德回答。“我是个苏格兰人，经常都是敢想敢说的，甚至在路易国王面前；愿上帝保佑他吧！至于你所说的耳朵，——我倒希望看看那些耳朵，好用我的猎刀把它们割下来！”